

证券代码：430179

证券简称：宇昂科技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9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半夏路100号35号5层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激励公司中长期战略及规划的达成，形成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吸引、激励和保留，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1人授予股权激励。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1.议案内容：

为建立、健全公司激励和约束机制，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感、使命感，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0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9 日